

記得早在民國五十六年一月十四日發行的「中央副刊」之中，我曾以「關於重印古籍之我見」為題，分別談及：一、慎重考慮需要；二、務必講求珍本；三、改良印刷技術；四、注意國際流通。其中第四點：「注意國際流通」，目前還可以做為國內大小、公私出版機關當局的一些參考。

衆所週知：我國的出版事業實不能信口評為漫無出息與毫無成就，請看吧！凡屬出版品都需要紙，而造紙術還是我們發明的；需要印刷，而印刷術也是我們發明的；需要言之有物的內容，引人入勝的外觀與東西南北的流通——人類智慧的表徵，即：學術思想、大道理與小「玩意」暨訂裝技巧……，說起來，無非仍是得以我們的表徵，最為獨特卓奇與萬年長青！換言之，至今我們的出版事業，如已大有成就，固不必以此自豪，果猶少有成就，倒也無妨積極猛省，設法盡力去行「迎頭趕上」外國人的有關業績！

很顯然的，書刊一詞，至少是用以指稱書籍與期刊兩大類出版品，而且各有各的出版、發行與流通之旨趣及「作法」。自從蔣經國先生出長政院以來，我國的一切，都在不斷地進步之中，獲致更多的繁榮，以及日形接近完成我們肩負的那種發皇光大三民主義於世界之第三期神聖革命工作。我希望：我們的出版界之先進、大匠、名家、新秀……，至今皆能達成各個當前肩負的重大使命，積極配合國家的需要，堅信確認：

(1) 凡屬出版事業，其本身實際具有社會教育的功能，而絕非任何單純的營利發財之事業可比。換言之，只要是完全符合國策，鼓勵與培養國魂，弘揚祖國的文化之文字，不論其為專門學術的研究成果或一般文藝之大

合力擴展書刊外流

陳祚龍■

小創作，我們不予出版則已，如要出版，務得勉力做好：日新又新與精益求精。

(2) 書刊一經問世，務得儘量將其流通到國外每一個角落，而藉此一面宣揚中華的文化，一面表現我們悉力反共產、爭自由，以及誓與匪幫賊屬行戰鬪的決心！

撇開我們的書刊外流到別洲的情況不講，現在單以其流通歐洲的景象立論，我得說，我們的出版界勢必還得大大地去費心勞神，以試予謀求改善才行。依據鄭恆雄先生所編印的「全國雜誌指南」（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出版），

我們可知我國現行出版之中西文期刊，合計已有一一八九種（資料截至民國六十一年八月止）。這一一八九種中西文期刊，現已流傳在歐洲各國，而由其公私立圖書館加以收藏的種數，實際上竟少得令人難以置信。譬如：最近我承義國威尼斯大學教授、中華學術院外籍哲士藍喬蒂（Lionello Lanciotti）先生不棄，惠將新近羅馬義國中央圖書館（Biblioteca Nazionale Centrale）所編纂的中、日文期刊索引第一冊（Indice dei Periodici in Lingua Chinese e Giapponese, I）【原高三一·六公分，寬二四·一公分，一八四頁，一九七三年羅馬印行】，郵貽至此。經我隨將這種「索引」逐頁檢閱，我才知道就在義國四十八個重要圖書館之中，至今還只可見到為數不過五十四種原由臺灣省出版、發行的中文期刊和報紙，至於那些圖書館現藏臺灣省出版、發行的書籍，我雖尚無詳切的統計數字來作報導，但根據我個人在此長「留」所見所聞，至少可以推斷：其總共數字，必定比起我們實際至今已經出版發行

的書籍種數，更是少得令人長太息！

我記得，在國內老早就有一些專門負責以我們的出版品，經常進行國際交換的機構。譬如：我們的國立中央圖書館所統轄的出版品國際交換處；而我們的新聞局，原來也還設有一個國際宣傳處。為什麼我們的書刊，至今流傳在義國竟是這樣的稀少？至於它們流傳在法國的情形，雖然要比其在義國的情形略為可觀，但我敢說，我們實仍不必將其喻為心滿意足。此外，它們在英國、德國、東歐與北歐諸國，其流通的種數，我怕至今都仍距離足可用以述證已經廣泛與大量地流通，實際還有幾百成千上萬里！

國內的出版家與書刊商，不是早已組成了「書城」去改行「聯營」嗎？為什麼猶不積極考慮將這種「聯營」的方式，直接亦在歐洲加以運用呢？換言之，且由國內的企業家自行聚資，或由我們的政府加以維持，從速在歐洲選定一個或數個大城市中心，以便直接讓國內出版家供應書籍，就地隨行廣為流通。記得民國六十一年春季，我曾代表法國華學界，接受丹麥哥本哈根大學當局的聘請，前往丹麥作客講學。俟我行抵丹京之後，即展眼見到當地的書店，不但什九都比起臺北重慶南路所有的書店還要多，還要大，而且凡屬外文（除却中文）的書刊，至少有一家大書店去負責銷售，同時，這樣的外文書刊店舖，實際還是北歐諸國銷售某種外文書刊的「總經理」。至於迄今在巴黎，外文書刊的銷售，照樣也是由專門銷售外文書刊的大書店負責辦理，不過，我至今還沒有見到一家由我們開設的中文書刊推廣中心，以流通國內的書刊，像這種情形，是否也值得我們加以檢討的？

就我所知，我國在歐洲至少還有好幾個「文化」中心。如羅馬、比利時、西班牙、海牙等地，分別設有一個或名中華、或名中山、或名孫中山、或名孫逸仙的「文化中心」或「中心」。難道國內的出版家迄今還不知道這些機構的所在嗎？如其端為宣揚祖國的文化，懇摯地拜託這些「文化中心」或「中心」的當局，暫時費神兼理就地流通各個出版的書刊，難道均已遭受「拒絕」了嗎？

此刻我們亟謀去將國內出版的書刊，在歐洲來擴展其流通，這也絕不比我們對歐洲積極加強輸出大宗其他

的商品，只顯得「乏善可陳」！我們不是一再大聲疾呼：應該力行加強對歐外交宣傳與宣揚祖國的文化嗎？特別是文壽先生以「再論文化出擊」為題，表示他個人對於目前我們應該怎樣切實編組，實行「文化出擊」的方法與步驟（參閱六十二年八月廿九日中央副刊）。依據文壽先生的說法：

「文化出擊的實力編組，可以分成：報紙雜誌畫報出擊組，文藝作品出擊組，學術著作出擊組。出擊的：方法是，文化對文化，以靈活運用，機動調度，分進合擊，在思想戰上打贏這一仗。步驟上，我們要做到審時、度勢、量力，單一出擊可收破敵之功，複合出擊可奏夾攻之效，聯合出擊可操必勝之券。動靜兼施，擴大文化作戰的影響；古今並舉，增加文化作戰的內涵與深度；新舊紛陳，彰顯自由文化的創造活力。」

我們至少可以明白：他並不是只懂去行「危言聳聽」。難道我們看過他的這一番演繹，還是照舊以為他又在「紙上談兵」，而隨予「不了了之」嗎？

此外，民國六十二年八月十日的「政治評論」（三十卷十一期）刊有岳峯先生的「我們的『海外宣傳』尚待努力」，在文中特別強調「宣傳的首要書刊」他說：

「我們在國外……為什麼不可以辦理一次兩次的書刊讀物展覽，來推動我們的書刊出口呢？」

「退而求其次，在國外重要商埠設有貿易中心的地方，兼設書刊櫥窗，選擇重要的學術性、文藝性著作，統一辦理外銷的工作，總是可以的！」

「再求其次，我們的宣傳部門，選些具有價值的書刊，大量（長期性）訂購，分贈國外各大圖書館、文化、新聞傳播等機構，也可以收到宣傳的效果。同時可鼓勵國內出版界的努力，豈非兩全其美。」

請問：國內的同胞，對於岳峯先生的高見，又有何種反響？我記得本年一月三十一日中央日報（國際航空版）有一段報導說：「行政院新聞局即將編印『全國圖書目錄』，以便利國內外書展及讀者，目前出版事業處已展開籌備工作。近年來，我國出版品日益增多，在國際上亦日益受到重視，但始終缺乏一部全國性的圖書目錄，以致不能將出版品整體而有計劃的推介。」

就我所知，這段報導似乎有欠精確，至少國立中央圖書館於民國五十三年，即已編過一部「中華民國出版圖書目錄彙編」（上、下冊），而該館自民國四十九年九月編印新書簡報，繼改名為國立中央圖書館到館書目，再改稱為國立中央圖書館新書目錄；後自民國五十九年元月，改名中華民國出版圖書目錄，逐月印行一期，年終並編印全年彙輯本。故其所謂「始終缺乏」云云，諒係報導者事先未向該館請教，憑空徒行加重新聞局有關當局之責任，與湮沒中央圖書館之業績。現在我無非是謹以「三十六」萬分的摯誠，敬希新聞局已經決議「籌措經費編印此一有價值的全國圖書目錄」之工作，可得如期如願地順利完成。同時我還想請教：至今該局出版事業處，是否尚有其他配合「文化出擊」與加強外交宣傳的擴展書刊流通歐洲之好辦法？

談及圖書期刊目錄，或屬論著，或其他一般具有專門學藝性之索引、通檢、引得等出版品，都是出版家、流通書刊者、讀者、治學者所必需的一些「工具」。我和已故的「我的朋友」袁同禮先生一樣，仍只覺得編印目錄既費時又費力，又需花錢，但結果並不討好，而嘗被一般人視為小之又小的「小玩意」。話雖如此，它們畢竟還是出版界、學術界、讀書界的「大幫手」。假如它們繼續不斷地加以精編，那麼，其功用真是至多且鉅。總而言之，我已深深感覺到：此刻真是我們「羣起而行」的時候了。我期望我們的大有為政府，自後可以切實督導所有的「官」民，對歐做好加強外交宣傳，增進中歐文化交流，厲行文化出擊至歐洲各國的工作。同時，我們的出版家，就此自動來歐採取聯營，以便就地加速擴展國內出版的各種大小書刊之流通。我且不講我們的臺北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世界書局、正中書局……，是否早已稱得上「大展鴻圖」與「名滿天下」，但我還願虔誠地祈請我們的出版家，儘管放眼去仔細看看法國的亞協德（Hachette）書店、拉柔斯（Larousse）書店、弗拉瑪蓉（Flammarion）書店、法蘭西大學出版社（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France）、葩祐（Payot）出版社、色義出版社（Editions du Seuil）、卡利瑪（Gallimard）出版社……，至今它們究竟是怎樣個別地在法國境內與外邦，用心勞神地傳播法國的學術與文化！